

高雄榮民總醫院消耗性醫療器材共管小組作業規定

民國111年09月30日訂定

壹、依據：

- 一、依111年7月20日衛材管控會議「衛材依衛福部醫材分類分級代碼分成16個主責單位」及用途分類之決議事項辦理。

貳、目的：

- 一、籌組各共管消耗性醫療器材審查工作小組。
- 二、盤點共管消耗性醫療器材之品項數量、使用單位與分類。
- 三、品項整併(規格、廠牌整併)與管理(同等品維持原單價)。
- 四、審查新(增)購是否有同等品可替代，需求原因以及品項規格與廠牌。
- 五、建立合理分類項數及審查進用原則。

參、作業要點：

- 一、各共管小組負責管理分類分級(用途分類)消耗性醫療器材品項，提供補給室將同類(級)品項集中採購及訂約，以提高議價能力與節省作業人力。
- 二、汰換停用原則：
 - (一) 使用數量少，且有其他相同品項可取代者。
 - (二) 不良品項無法改善者。
 - (三) 近三年未領用品項，且經使用單位確認無需求者。
- 三、新購品項：
 - (一) 臨床單位有需求提出新品申請，由共管小組審查新(增)購是否有同等品可替代，並了解需求原因、品項規格及價格等相關資料後，提送醫療資源管理會審議進用的參考。
 - (二) 審查方式：接獲需求單位申請項目若屬共管小組之品項，先會簽共管小組意見，審核進用必要性及規格適用性，必要時以會議審查方式辦理。
- 四、小組會期：自112年起原則每年定期召開乙次共管會議如下期程，並將會議結果於每季醫療資源管理會提報，小組會期如有異動則經會辦補給室另案簽核調整。

		112 年											
小組單位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病理檢驗部(臨床檢驗科)、麻醉部、心臟內科、口腔醫學部													
耳鼻喉頭頸部、胃腸肝膽科、泌尿外科、外科部、護理部													
神經外科、婦女醫學部、眼科部、骨科部、復健醫學部、放射線部													
補給室(資財組)、護理部(供應中心)、護理部(手術室)、胃腸肝膽科(王宜民)、整形外科、健康管理中心、骨科部(楊善為)													

共管分類	主責單位	主責人員
A.臨床化學及臨床毒理學(含試劑)	病理檢驗部(臨床檢驗科)	曾陽明
B.血液學及病理學(含試劑)		
C.免疫學及微生物學(含試劑)		
D.麻醉學	麻醉部	賈元一
E.心臟血管醫學	心臟內科	郭風裕
F.牙科學	口腔醫學部	季麟揚
G.耳鼻喉科學	耳鼻喉頭頸部	康柏皇
H1.胃腸病科學(含軟式內視鏡)	胃腸肝膽科	陳文誌
H2.泌尿科學	泌尿外科	林仁泰
I.一般及整形外科手術	外科部	余家政
J.一般醫院及個人使用裝置	護理部	王棋
K.神經科學(含脊椎特材、迷你骨板)	神經外科	廖為專
L.婦產科學	婦女醫學部	崔冠濠
M.眼科學	眼科部	吳宗典
N.骨科學	骨科部	張維寧
O.物理醫學科學	復健醫學部	張幸初
P.放射學科學(含周邊導管)	放射線部	梁慧隆
b.手套	補給室(資財組)	汪金豪
c1.清潔滅菌	護理部(供應中心)	陳麗玲

c2.清潔滅菌	護理部(手術室)	王淑玲
c3.清潔滅菌	胃腸肝膽科	王宜民
1.敷料	整形外科	何彥儀
2.結紮縫合類	健康管理中心	陳以書
3.外科用網片		
4.腹腔鏡衛材		
5.關節注射液	骨科部	楊善為

肆、本規定如有未盡之事宜，得隨時修訂之。